证券代码：002940　　证券简称：昂利康　　公告编号：2019-019

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并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小云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，实到参与表决监事 3 人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 2019 年 8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0）同时刊登在 2019 年 8 月 24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暂缓实施募投项目之“酶法生产 900 吨/年头孢拉定原料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”的议案》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暂缓实施募集资金投资的“酶法生产 900 吨/年头孢拉定原料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”，系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所做的调整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暂缓实施募投项目之“酶法生产 900 吨/年头孢拉定原料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”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4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载的《关于暂缓实施募投项目之“酶法 900 吨/年头孢拉定原料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1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和要求执行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去向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公司编制的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4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载的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24 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